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rtini Holdings Limited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89)

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

及

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

鑒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就上市發行人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所作修訂(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生效)(「**股份計劃修訂**」)，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建議根據股份計劃修訂採納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或可能作出貢獻之激勵或獎勵，及／或使本集團能夠為本集團之業務發展吸引及保留優秀人才。

採納新購股權計劃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本公司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以及聯交所批准本公司就根據新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任何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建議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採納之現有購股權計劃(「**現有購股權計劃**」)將於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後終止。

載有(其中包括)(i)建議採納新購股權計劃及終止現有購股權計劃的詳情；及(ii)召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通函將於二零二四年九月六日或前後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雅天妮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龍

香港，二零二四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龍先生(主席)、謝海州先生及陳紹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袁偉健先生、劉耀傑先生及馬世欽先生。